

债券代码：188779.SH

债券简称：21 静安 01

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信用评级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原中介机构情况

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静安置业”）原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原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99 年 8 月 24 日

统一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067XR

经营范围：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债券、基金金融机构评级业务及相关信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原中介机构停止履行职责时间

2025年6月，静安置业向中诚信发送了《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主体及债项评级的函》，因公司统筹考虑集团后续工作安排，不再委托中诚信对静安置业进行主体及债项评级。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和《中诚信国际终止评级制度》，中诚信终止对静安置业主体信用评级及对“21 静安 01”的债项信用评级，上述评级结果失效，中诚信将不再更新公司主体和“21 静安 01”的信用评级结果。

中诚信已于2025年6月27日公告《中诚信国际关于终止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债项信用评级的公告》。

（二）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变更程序已完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约定。

（三）新任中介机构的基本信息

新任信用评级机构为标普信用评级（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普信评”、“新评级机构”）。

名称：标普信用评级（中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8年6月27日

统一信用代码：91110000MA01D5E362

经营范围：信用评级、资信评估、资信调查、资信评级服务；信用风险信息分析、研究、咨询、管理；经济贸易咨询；财务咨询；企业征信服务；数据处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金融信息服务；研发、经营、销售上述

服务的计算机软件，提供售后服务及相关技术指导。（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上述中介机构或相关从业人员不存在被立案调查情形。

（四）协议签署情况

2025年7月31日，静安置业与标普信评签订了《关于：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和债项信用评级协议》。

（五）变更生效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

2025年7月31日，信用评级机构变更生效，标普信评开始履行职责。

三、移交办理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工作的移交办理已完成，上述事项为公司正常调整，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存续债券的兑付安排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用评级机构的公告》之盖章页）

上海静安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8月4日

